



张笑 高级法律经理 sandy.zhang@jsm.com 香港 +852 2843 5146

概览

张笑是孖士打律师行银行及金融业务组的高级法律经理。张律师拥有超过17年的法律工作经验,其中两年任职于新加坡中央律师事务 所,并曾借调至Mayer Brown

LLP纽约办事处一年。她就船舶和集装箱融资及租赁交易向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提供法律服务,还就船只和集装箱融资、再融资、买卖以及船舶注册等事宜向船东提供法律服务。她就船舶建造合同、还款保函、中国外汇问题以及融资结构提供法律意见。她擅长起草条款清单、贷款、租赁及担保文件、管理协议以及租赁文件。张律师也就公司及商业事宜提供法律意见。此外,她在起草及谈判商业文件、处理合并及收购事宜方面也富有经验。在借调至Mayer Brown

LLP纽约办事处期间,她专注于美国金融机构及跨境融资业务,尤其擅长就担保交易及国际项目融资向借款公司和金融顾问提供交易意见,并多次代表美方和外方处理美国国内及跨境贷款融资事宜。张律师常驻香港。

执业经验

- 向中国某大型租赁公司就两艘新建LPG船的经营租赁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向中国某大型租赁公司就一艘新建气体船的售后回租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向中国某大型租赁公司就三艘散货船的售后回租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向中国某大型租赁公司就一艘在建散货船的经营租赁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向一家香港上市的金融租赁公司先后就其16艘各类新建及二手散货船及油轮的融资租赁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向一家香港上市的金融租赁公司就其作为借款人对现有融资租赁项目进行的若干再融资业务提供法律服务。
- 向一家香港上市的金融租赁公司就其作为贷款人为一家香港公司提供四艘集装箱船的贷款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向一家香港上市的金融租赁公司就其作为贷款人为一家香港公司提供四艘集装箱船的贷款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向银团贷款方就一家日本公司所有的11艘船的再融资提供法律服务。
- 向银团贷款方就一家日本公司所有的两艘新造船的融资提供法律服务。
- 向银团贷款方就三艘融资租赁结构下集装箱船的再融资提供法律服务。
- 向银团贷款方就两艘邮轮的再融资提供法律服务。
- 向一家台湾金融机构就两艘油轮的再融资提供法律服务。
- 向一家台湾金融机构就一艘散货船的融资提供法律服务。
- 向一家集装箱租赁公司就集装箱的各类融资、租赁、买卖及表外融资提供法律服务。

表彰

● 推荐一资产融资,香港一《亚太法律500强》(2023年及2024年)

执业资格

教育背景

- 英国杜伦大学, 法学硕士
- 中国大连海事大学, 法学学士

执业资格

• 中国

语言

- 英文
- 普通话